

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意见书

编号： 2026001

根据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有关管理规定，经文化部门同意筹建。由申请人持本意见书到公安、消防等部门办理有关审核手续后，再到文化部门办理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设立申请手续。

单位名称：湛江金豪电竞俱乐部馆（个人独资）

经营地址：湛江市吴川市梅菪街道解放北路2号吴川时代广场4号楼2层13、14、15、16、17、18、19、20号商铺

投资人：程森焱

门店负责人：程森焱

企业形式：个人独资企业

注册资本：5万元

计算机台数：85台

有效期：本意见书自签发之日起，半年有效。

(审批单位公章)

2026年9月1日

注：1、凭此筹建文书到公安、消防、电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。

2、申请人在筹建期间，筹建内容与申请内容不一致的，一切法律责任由申请人承担。

3、该场所未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。

4、筹建文书一式两份，申请人与文化行政部门各存一份。